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函

地址：402011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100號
聯絡人：陳廣宗
電話：(04)22625100#1155
電子信箱：a15121@nlpi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資圖閱字第114000240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甄選辦法、AI漫畫圖像創作甄選海報、AI漫畫圖像創作甄選海報_圖檔
(1140002409A-0-0.pdf、1140002409A-0-1.pdf、1140002409A-0-2.jpg)

主旨：為鼓勵青少年職涯探索及實務運用，本館辦理「AI漫畫圖像創作甄選——我的未來職業想像」活動，歡迎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惠予廣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活動期程暨報名資訊、海報電子檔，詳如活動官網

<https://nlpi.pse.is/7nahqm>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《召喚 AI 精靈創造多元宇宙》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
AI 漫畫圖像創作甄選——我的未來職業想像

甄選辦法

隨著生成式 AI 技術的快速發展，圖像創作迎來了嶄新的可能。本次活動結合 AI 與漫畫創作，邀請青少年運用 AI 生成素材，將其改編成獨具漫畫風格的圖像作品，展現創新思維與數位藝術的魅力。

本次 AI 漫畫圖像甄選以「我的未來職業想像」為主題，鼓勵青少年運用圖像生成式 AI 技術創造主體或背景，並透過編輯完成 A1 尺寸的漫畫風格作品，與大家一起發想自己可能的未來人生。投稿者需提交 AI 生成的原始圖片、Prompt 指令及使用的平台資訊，展現個人創意與技術的完美結合。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
一、甄選主題：【我的未來職業想像】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- 投稿者年齡需為 15 至 22 歲，依出生年認定。(民國 92 年至 100 年出生)。
- 投稿者為個人創作。

三、活動期程：

- 報名收件：114 年 6 月 9 日~9 月 30 日 17:00 止。
- 評審作業：114 年 10 月 1 日~10 月 31 日。
- 讀者票選：114 年 10 月 16 日~10 月 31 日。
- 公告結果：114 年 11 月 10 日，公告於國資圖官網。

四、甄選辦法 (包含資料格式)

1. 作品形式：

- 作品為與主題相關的漫畫風格圖像一幅，採「單幅呈現」的視覺形式，無需分格敘事。
- 需利用具備圖像生成能力的 AI，所生成的人物或擬人化角色、背景圖像。
- 允許投稿者對 AI 生成的圖像進行**後製**編輯，例如加上文字標題、對話框、背景，以及進行編輯或潤飾等。亦可用局部 AI 生成、局部人工繪製的方式，後製成完稿作品。

2. AI 工具限制：

- 依據政府相關規範，本次比賽**不允許使用任何來自中國的 AI 平台或模型**。

五、報名連結與繳交格式：

- 一律至表單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QhTXh91azur7nCG89>
- 相關電子檔案請於 google 表單上傳。
- 不可重複投稿，如重複投稿則以您最新的作品為主。
- 投稿所須內容，請參考以下說明(填寫於網頁報名表單)：

序	項目	規格
1	作品名稱	須為中文，20 字以內。
2	作品描述	須為中文，以簡短文字說明內容、與主題的連結、故事概念等，設定字數限制 150 字內。
3	AI 繪圖平台	列明所使用的 AI 繪圖平台或軟體名稱。
4	文字指令	對圖像生成 AI 所輸入的文字指令。
5	其他輔助指令 (選填)：	如果您使用了其他文字型 AI (如 GPT)、或多個圖像 AI 來輔助發想或撰寫 Prompt，您也可以 在作品說明中提及這個過程，這有助於評審了解您的創作流程和 Prompt 的發想來源(字數為 300 字以內)。

- 作品及相關證明文件繳交格式如下(於報名表單上傳電子檔)：

序	項目	格式	規格
1	AI 產圖原始圖檔	JPG	檔案大小不超過 1MB
2	AI 生圖畫面截圖	JPG	檔案大小不超過 1MB
3	生成後製編輯圖檔 (完稿作品)	JPG	A1 尺寸/300dpi 以上
4	身分證正反面掃描檔(檢視年齡資格用)	JPG	檔案大小不超過 1MB
5	作品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(請簽名，掃描後上傳)	JPG	檔案大小不超過 1MB
6	家長同意書(98 年以後出生者，需請家長簽名，掃描後上傳)	JPG	檔案大小不超過 1MB

- 不符合規定之作品，不受理或視為無效。

六、評分辦法

- 評分配比：

- 專業評審：佔 50%
- 讀者票選：佔 30%
- 館員評選：佔 20%

- 專業評審評分標準與權重：

- 創意與主題契合度(30%)：評估作品是否以創新且具想像力的方式詮釋主題。著重圖像所呈現的概念發想是否新穎有趣、與主題連結是否緊密，引發觀者的聯想或思考。
- 技術與編輯能力(35%)：評估投稿者使用生成式 AI 工具進行創作的技巧與流程，包括文字指令 (Prompt) 的設計能力(將

參考其對應的 AI 原始圖像)，以及後續編修所提升的細緻度與完整性。須附上生成原圖截圖與對應文字指令，作為評分依據。

- **整體效果(35%)**：綜合評估作品在畫面構圖、角色設定、色彩調配等方面的整體視覺表現，並包含圖像中的文字內容。重視氛圍營造與畫面張力，評估作品是否具備吸引力與藝術美感。
- **讀者票選：佔 30%**。由讀者於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總館五樓(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 100 號)進行實體投票，具備國資圖借閱證之符合資格讀者可參與投票，後續將公告投票相關細則。

七、獎項：

綜合計分與最終獲獎名單：計算專業評審+讀者票選+館員評選的綜合總分，取總分「前十名」作品頒發獎項，另設「人氣獎」一名。

- **頭獎 1 名**：博客來禮券 8,000 元 + 獎狀一紙。
- **二獎 2 名**：博客來禮券 6,000 元 + 獎狀一紙。
- **三獎 3 名**：博客來禮券 3,000 元 + 獎狀一紙。
- **佳作 4 名**：博客來禮券 1,000 元 + 獎狀一紙。
- **人氣獎 1 名**：博客來禮券 1000 元 + 獎狀一紙。

※ **人氣獎** 由讀者於館內實體票選產生，若人氣獎得主同時獲得評審獎項，則由票數次高者依序遞補，**不重複獲獎**）。

※具體讀者票選方式由主辦單位訂定並公告。

- **領獎方式**：於 114 年 12 月 6 日臺灣閱讀節活動於國資圖現場頒發獎狀及禮券。不克來館者，將以郵寄寄送。

八、著作權與授權：

- 作品必須為投稿者**原創**，不得抄襲、仿冒或侵害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權利。
- 作品需未曾在其他競賽中獲獎。

- 作品內容不得包含不當、冒犯性內容、肖像權或得以辨識個人資料之內容。
- 投稿作品的著作權，依本活動作品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同意書所載細節。投稿者需同意**授權主辦單位(如附件作品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)**，依著作權法授權著作之種類，無償永久授予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重製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展示之著作財產權，不限區域與方式，對授權作品之數位或實體印刷形式，以教育推廣及公益使用等不涉及商業營利行為之用途。例如宣傳、展示、出版或教育推廣及公益使用等，無論是否獲獎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規則變更與最終解釋權。
- 評審委員會將視作品水準決定是否頒發各獎項，**獎項可能會有從缺**。

十、活動聯繫窗口：果奇創意 林先生/陳小姐 04-22427798

附件一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「AI 漫畫圖像創作甄選」

作品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

一、立書人同意依著作權法授權著作之種類，無償永久授予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(以下簡稱國資圖)重製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展示之著作財產權，不限區域與方式，對授權作品之數位或實體印刷形式，以教育推廣及公益使用等不涉及商業營利行為之用途。

本作品名稱：_____

二、本授權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，立書人對上述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，仍得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他人或再為授權，但不得妨礙本授權之履行。

三、立書人聲明並保證授權著作為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，有權依本授權書內容進行各項授權，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，國資圖如因利用授權標的，致遭第三人主張涉及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時，立書人同意出面協助國資圖為必要之處理，國資圖如因此遭受損害者，立書人同意負擔賠償之責。

四、立書人同意國資圖依本活動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書內容，進行本甄選活動所須之個資蒐集、使用。

此致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
立書人簽章

作者

姓名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立書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附件二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「AI 漫畫圖像創作甄選」
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_____參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「AI 漫畫圖像創作甄選」之作品，依作品授權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所載內容，授權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做非營利之運用，包含重製、改作、編輯、公開展示，不限區域與方式，作教育推廣及公益使用。

此致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

法定代理人（家長或監護人）

姓名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連絡電話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電子郵件信箱：_____

立書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附件三

AI 漫畫圖像創作甄選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書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依據圖書館法提供服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八條規定，告知下列事項，請您詳閱。

一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：本館辦理「**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 AI 漫畫圖像創作甄選**」活動，在您投稿後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其目的依據法務部頒布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為 146 圖書館、出版品管理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：本館因執行業務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包括姓名、電話、連絡住址、電子郵件地址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年齡，其類別依據法務部頒布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為 C001 辨識個人者、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，及 C011 個人描述。

三、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與方式

1.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：本館自申請日起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，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2.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：中華民國。

3.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：本活動評審及工作人員。

4.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：本館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於蒐集目的宣告之業務執行，包括因業務執行所必須之各項聯繫與通知。

四、個人資料之提供

1.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，本館將無法受理您的投稿。

2.請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，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館申請更正。

3.若您提供錯誤、過時、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而損及您的相關權益，本館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五、個人資料之保密：本館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。如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館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六、當事人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之權利

您可依個資法第三條規定，就本館保有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1.請求查詢或閱覽。2.請求製給複製本。3.請求補充或更正。4.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請求刪除。

若有上述需求，請與本館聯繫，於填妥本館個人資料權利行使申請書後，本館將依法進行回覆。本館個人資料保護申訴窗口為研究發展小組。電話：04-2262-5100 分機 1013，電子郵件：RD@nlpi.edu.tw。

創界遊俠

解鎖 ▽ 數位咒語 ▽ 虛實交織 ▽ 以圖供圖

遊戲編域士

解鎖 ▽ 策略之眼 ▽ 編程快手 ▽ 模組融合

職夢行者

解鎖
▽ 魂之療育
▽ 思想傳送門
▽ 吟遊心語

植語魂師

解鎖
▽ 生命觀測術
▽ 腐植轉化
▽ 光合食草



5級職夢者養成學院II

《我的將來不可能這麼夢幻！但真的還不錯就是了》

通識應用
工作坊

AI
漫畫圖像
甄選

職群
靜態展

種子花園
實驗場

《召喚AI精靈創造多元宇宙》

AI漫畫圖像創作甄選

◇ 操作系 創界遊俠

6月
起

預計徵件時間

6月9日~9月30日 17:00

採線上投稿

傳說中，能通過這場考驗的人，將擁有「創界遊俠」的稱號，並掌握用圖像說故事的神技！

國資圖公開徵求AI漫畫圖像創作！挑戰你的想像力！成為最有魔法力的學生，就是現在！